

军人的步伐

□朱凤鸣

有人说,当过兵的人,能从他走路的样子中看出来。说得颇有道理。确实,军人的步伐,会无意间留在当过兵的人的习惯动作中。

在军人日常生活中,齐步走、跑步走几乎是每天都要上的课。每天早上出操,就要齐步走,跑步走。参加会操、检阅还要正步走。当然平时最多的是齐步走,那也是新兵队列训练最基本的科目,抬头挺胸,上身正直,两手交叉摆臂,步幅75厘米,步速每分钟116~122步,大约每秒走两步。正步走的步幅和步速与齐步走基本相同,所不同的是踢正步时腿要绷直,脚掌与地面平行,离地面约25厘米,向前摆臂时肘部弯曲,小臂略成水平。习惯了军人的步伐,会让人走起路来干练利落、充满自信。

在我18年军旅生涯中,军人的步伐留下过几次很深的印象。一次是1971年5月1日晚上,在北京军区某集训队参训的我,和参训战友一起参加天安门广场的焰火晚会。因当晚有毛主席、周总理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在天安门城楼一起观看焰火晚会,我们的心情特别激动。我们乘坐军用卡车到五棵松附近下车后,一路沿西长安街走到天安门广场。当时我们从高到矮排成两路纵队,路上虽无人带队喊口令,队伍却走得分外整齐,一支一百多人身穿绿军装的年轻队伍,朝气蓬勃地行进在长安街上,惹来路人驻足观看并伴以掌声,自然让我们走得更加认真规范。另一次是1980年冬天,我奉命到位于唐山郊区一个乡村驻地的步兵团工作,每天早上出操经常到乡间小路上跑步,一边呼吸着乡野清新的空气,一边聆听着附近农舍公鸡的啼叫和路边树上的鸟鸣,感到心情非常舒畅。每个月全团要进行一次会



□计海新摄

操,会操当天早上,全团官兵从机关到连队排成一个个方队,在大操场上行进。当走过主席台时,随着带队的一声向右看,后面的方队就踢起了正步。伴随着雄壮的《中国人民解放军进行曲》,我会在心里默默唱起:向前!向前!向前!我们的队伍向太阳!脚踏着祖国的大地,背负着民族的希望,我们是一支不可战胜的力量……这时,我的心中会油然而升起一股勇往直前的力量和作为中国人民解放军一员的自豪。还有一次是1983年7月23日,我在解放军电子技术学院参加毕业典礼阅兵仪式,我作为学员区队的兼职副区队长,一人走在本区队学员方阵的前面,当走过主席台时,随着我向右转头抬手敬礼,首先踢起了正步,后面的方队马上响起了嚓嚓嚓的正步声。想到经过两年学

习,今天终于领到了一本红彤彤的大专毕业证书,还被评为“三好”学员,我的心中是多么激动和自豪。我还观看过一次阅兵部队表演,虽然不是直接观看天安门前大阅兵,但也观看到类似天安门前大阅兵的局部场景。那是1984年10月上旬的一天,我在驻天津的某野战军司令部工作,下属部队某师参加国庆35周年天安门前阅兵的三个方队在天津和平区体育场作表演,这三个方队都是经过严格挑选严格训练的战士,身高都在1米78左右,黑红的脸上露着坚毅的神情,因刚换上授衔前的过渡军装,阅兵战士戴上了大沿帽,显得格外精神。他们先表演了分列式,然后有三名战士扛着军旗领队,后面的三个方队沿着体育场的跑道踢正步。给我留下最深印象的是,他们踢正步的样子与电视中见到

少年有梦向军营

□金心

年少时,我的梦想是能穿上那身橄榄绿,成为一名英姿飒爽的女兵。在嘹亮军歌与红色电影熏陶下长大的我们这代人,很多人都和我一样,有一个军营梦。

记得儿时,与做警察的父亲居住在西安一个司法系统家属院。我的玩伴晓虹经常牵着我的手去部队大院找她妈妈,看到那些意气风发的女兵迈着铿锵有力的步伐从身边走过,我就眸子发亮。晓虹妈妈是通讯兵,在总机室工作,偶然的一次机会,看到阿姨戴着耳机,娴熟地接线头插入不同的插孔,那神秘的电波传递的信息让我很是好奇,也心生向往。

那时,家属院有一个抗战时期留下的防空洞,我们就模仿电影中的画面,在下面玩打仗游戏,每次有发电报或接电话的“情报工作”,我都自告奋勇捷足先占。我与我的“小战友们”又是匍匐卧倒,又是冲锋陷阵的,常常把自己弄得像从土窝里爬出来,遇到虎妈狼爸的家长,就少不了一顿笤帚收拾。

上初中时,我们列队欢迎从对越

自卫反击战老山前线凯旋的将士。当一辆辆军车经过时,挂在驾驶室里开得洁白如玉的老山兰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那如钢似剑的枝叶总让我想起一句话:它是英雄的化身,是用烈士的鲜血浇灌的。

在剧院聆听官兵事迹报告会,有位女中尉给我们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阵地被炸成礁石,战士们就把哨所设在石缝中,设在终年见不到阳光的阴暗潮湿的“猫耳洞”,他们戏谑地称自己是“猫耳洞人”。战士们在极其恶劣的环境中与敌人作殊死斗争,身上感染病菌,皮肤溃烂,脓水与衣服粘连,依然在战场英勇杀敌,不断有战友被炮弹击中而倒下,可杀敌归来的间隙,他们会弹起吉他唱着歌儿互相鼓劲。正如一位战地记者说的,猫耳洞虽小,但战士们心灵的窗口却很大。

报告会结束的那天,一位军官问起我和好友瑕未来的理想是什么?我们竟异口同声地回答:“去参军!”

瑕是山东人,随做军官的兄长转学来到我们班,那时我经常去部队大院找瑕玩,我极喜欢听操着不同口音

的天安门前的阅兵队伍一样威武雄壮。我还细看到,他们踢正步时,手臂抬到胸前有短暂的停留,使正步踢得更加铿锵有力,也为中国军队以后踢正步做了创造性的示范。

自从部队转业回乡工作后,每次天安门前阅兵是我电视中必看的节目。每当看到穿着崭新军装的阅兵方队正步走过天安门前,就会感到热血沸腾,就会忆起自己的当兵岁月,仿佛自己也是阅兵部队中的一员,同样感到一往无前和坚定自信。又想起2008年“5.12”汶川大地震发生不到两周内,我受江苏省作家协会委派,参加江苏报告文学作家六人采访团,赴江苏对口援助的重灾区德阳采访。有一天我在绵阳市中心广场采访时,看到一队解放军战士扛着铁锹跑步奔向救灾现场,当即拿起相机,拍下这难忘的瞬间。以后每当看到这幅照片,我的心中就会油然而升起对人民子弟兵的敬意。我还特别喜欢看军事题材的影视剧。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我喜欢上了张子健主演的影视剧,有一段时间,我在电脑上把他主演的影视剧看了个够。其中,张子健扮演英雄红九连连长的电影《铁流1949》,讲的是1949年新中国成立前夕,红九连在一场攻克南昌城的恶战中接到上级命令撤离战斗前沿,他们在战火硝烟熏灼的战旗伴随下来到了北京城,奉命并入199师,参加开国大阅兵的事。我看完感到非常过瘾。

现在我已已是老年人,自然平时走路不可能迈着军人的步伐,但近几年流行快步走路锻炼身体,我也会不由自主地以军人齐步走的步伐前行,抬头挺胸走路,步伐干脆果断,觉得似乎年轻了许多,仿佛又回到了当兵时的岁月,感到无比的爽快。

的兵哥哥讲述他们家乡的风土人情。记得有一次,大家为一位战友捐款,原来,他家在贫困山区,父亲不幸离世,弟弟还在读高中。捧着那个沉甸甸的信封,铮铮铁骨的军营男子汉竟泪眼婆娑。那一刻,人性的光辉,亲如兄弟的战友情,不由得使我潸然泪下。

命运仿佛给我开了个玩笑,高中那年,我不幸厄运骤降,在一次事故中脊髓损伤,造成高位截瘫,困囿轮椅的日子犹如鸟儿折断了双翼,我被这残酷至极的病痛折磨得苦不堪言,军营梦也成了我永远都无法实现的夙愿。

随后,已回到家乡的瑕,高中毕业后顺利入伍。在我幽暗落寞的病榻岁月里,一次次从部队给我寄来“锦书”,她说:“你经历的是人生的另一个战场,虽无法圆梦军营,但我相信,聪慧坚强的你一定能够战胜苦难,成为生活的强者!”

瑕的话让我泪流满面。从此,我在人生的另一个战场,鼓足勇气,也像兵哥哥们那样无畏向前,战胜磨难,活出自己的人生……

它左边不远处的七颗亮星就是北斗七星。星星密密麻麻的叫“天河”,说这条河是王母娘娘为隔断牛郎织女相会,从自己头上拔下玉簪抛出后变成。母亲给我们讲牛郎织女七夕相会的爱情故事,说每到七夕,古代女性会向着天上的织女星和牛郎星许愿,希望自己能有智慧的头脑、灵巧的双手与美好的姻缘。懵懵懂懂之间,心中充满了对自然天象的敬畏和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说起童年的夏天,你会想起什么呢?几分钱一根的棒冰雪糕的叫卖声,老井里面的冷藏西瓜,用来换钱的知了壳、楝树果、蛤蟆浆,还是竹园里竹叶吹出的哨声?小荷才露尖尖角、早有蜻蜓立上头的画面,或者是月亮走我也走的意境?

作家冯骥才在《苦夏》里写道,在快乐的童年里,根本不会感到蒸笼般夏天的难耐与难熬。唯有在此后艰难的人生里,才会体会到苦夏的滋味。

鞋匠小伯伯

□朱根源

我笔下的主人公小伯伯实际不姓朱。他和我没有一丁点血缘关系,但他曾给过我不少帮助,故而几十年过去还是会时常想起他。因为街坊邻居都以“小伯伯”称呼他,我也就从众,一直把他视为我的小伯伯。就如人们把热心人呼为“老娘舅”,呼人者和被呼者不一定就是甥舅关系一样。

我认识小伯伯是在上世纪五十年代前期。那时,太仓北门青石桥南堍往东不远处有一幢枕河而立的两层小木楼。我记得小木楼主人姓邹,而小伯伯就是这家主人的弟弟。当时,小伯伯也许年已半百了吧?孩童时的我眼光迟钝笨拙,实在猜不出他的真实年龄,反正我觉得小伯伯当年就很老迈了。小伯伯下肢残疾,估计很早就停止生长发育,因为只长年龄不长身高,所以他就渐渐变成了街坊邻居们的“小伯伯”。

那幢小木楼底楼面街留一间门面做鞋铺,和鞋铺隔路呼应的就是我经常光顾的殷家大饼油条店。鞋铺进门靠北墙是一口敞开的鞋柜,里面依次挂满了新纳好的布鞋。小伯伯座西面东,背后小木箱里存放的是形状厚薄不一、溜光滴滑的木鞋楦。左手地上静躺着的是塞紧木鞋楦的刚纳好的鞋子,右手门边小矮柜里堆得整整齐齐的是一捆捆待纳的新鞋底新鞋面,右脚边是一双双待补、待打鞋掌的旧布鞋或是旧棉鞋。这就是小伯伯的工作室。小伯伯每天的工作就是帮助周边街坊邻居们纳鞋、补鞋和给鞋底打鞋掌或者给鞋跟钉“塌钉”(钉上此钉可防鞋跟磨损且走路带响)。因为手艺过硬,为人谦和,收费公道,童叟无欺,在上世纪五六十年代,小伯伯的鞋铺生意一直都不错。

我做学生时,脚上的布鞋和棉鞋通常都是由两个人完成:纳鞋底和糊鞋面是母亲油灯下的“作业”,纳鞋子和塞鞋楦就交给小伯伯操作。母亲纳的鞋底厚实、做的鞋面漂亮,而小伯伯纳的鞋子周正、楦的鞋子挺刮。新鞋上脚不仅合脚舒服,更是我站在小伙伴面前的骄傲。待脚上的布鞋底穿得将要“天知地知”或者脚趾头要钻出鞋头吹风凉时,我就去请小伯伯帮我钉在鞋底脚跟上或者脚头上钉上车胎底或者用一块薄薄的牛皮补在鞋面头上。经小伯伯这么一仟弄,鞋子修旧如新,穿在脚上一点都不觉得咯脚,而那双原应丢弃的旧布鞋又可以对付着穿好长一段时间了。

在海绵拖鞋问世前,木拖板(即木屐)曾盛极一时。暑假夜晚,我们几个孩子穿上木拖板,走在北门沿河的石块路上,走过小伯伯鞋铺门前时,大家特意踏着整齐的脚步,向小伯伯致敬。你听,“铁踏拖”“铁踏拖”,这声音就是孩子们用木拖板向小伯伯说“谢谢你”呢!木拖板凉爽,穿脱方便,没有洗晒的麻烦,可也有不可避免的弊病,那就是穿久了,钉眼朽烂,木屐上的带子经常会无缘无故地脱落。每逢此时,我就只能赤着双脚、手提木拖板去烦请小伯伯帮忙。小伯伯总是先拿起带子脱落的木拖板端详一会儿,然后用专拔钉子的弯嘴钳子拔出小钉子,稍微挪动一下位子,重新钉牢带子,我的木拖板就又可以继续演奏暑期夜晚的小夜曲了。

小伯伯除了纳鞋、补鞋、打鞋掌、订塌钉外,还给“钉鞋”钉过鞋钉。在橡胶雨鞋普及前,人们雨天出门常穿的是笨重的“钉鞋”。钉鞋的制作方法如下:在新棉鞋鞋面上涂上一层厚厚的桐油,桐油晾干后形成一层保护膜,雨水就无法浸入棉鞋了。为防棉鞋底浸水,还须钉上圆锥形的鞋钉。这是小伯伯的工作。为了雨天出行稳妥,小伯伯在每只棉鞋底上至少要钉上十几颗鞋钉吧?穿上钉鞋一脚踩下去,泥地上就会出现十几个钉眼。太仓民间曾经流行过的取笑麻烦的歌后语“钉鞋踏烂泥”就典出于此。

记得孩子时常玩“攒菱角”游戏,就是每人拿一只菱角(即圆锥形的水陀螺),用绳子绕上后用力拖拉或用鞭子抽打,使之不停旋转,大家以菱角旋转时间长短论输赢。菱角底部钉一颗大鞋钉,玩久了会松动脱落,这就要请小伯伯帮忙紧固或者换一颗新鞋钉了。每逢此时,小伯伯都是有求必应。

小伯伯每天晚饭后就寝前,常常会放下使用了一天的鞋刀、蜡线、引线锥和缝鞋针,拿出他心爱的胡琴,拉一会儿二胡。当年,街坊邻居家里很少有收音机,更没有电视机、电脑和手机。业余时间,除了偶尔去武陵街和平剧场看一场戏,去城里唯一的人民大礼堂看一部电影,去大陆书场或者吉庆园书场听一回书外,大多数时间就是坐在小伯伯鞋铺里欣赏他的二胡独奏。这也许是小伯伯一天里精神最放松、心情最愉悦的时刻。此时,他拉的琴声特别悠扬婉转,常常让人听得流连忘返。吃过晚饭,一听见琴声传来,我就会赶忙站到鞋铺门前看小伯伯拉胡琴。只见他双膝铺一块垫布,琴筒抵在左膝上,左手按着琴弦上下移动,右手拉琴弓左右伸缩,一支支悦耳动听的曲子就从琴弦上逸出,飘出鞋铺,霎时就在护城河上空弥漫开来。小伯伯拉奏的众多琴曲里有没有无锡瞎子阿炳的名曲《二泉映月》,由于我当时年龄小,尚不知晓。但小伯伯拉琴时常常双目紧闭,渐入佳境后难掩得意陶醉之态我却能看出来!看着面前的小伯伯,我常常暗思:要是小伯伯身体没有残疾,他决不会甘心做一名鞋匠,而早就应该是一位琴艺高超、闻名遐迩的胡琴演奏师了!

星转斗移,岁月流逝,邹家小木楼和小伯伯的鞋铺早已湮没在历史的尘埃里。唯独那位曾用勤劳的双手服务过周围的街坊邻居,用一把胡琴丰富过自己精神生活的小伯伯永远镌刻在我的记忆深处,难以磨灭。

投稿邮箱:292537831@qq.com

七律·忆军旅

——庆祝人民解放军建军九十五周年

□胡俊

万里王师一代雄，
当年襁褓竟成翁。
雪山草地天光暗，
热血头颅颜色朦。
史册功彪耀阡陌，
沧桑锦织变穷通。
今聆十送红军曲，
万绞心尖歌大风。

作者附记:我今年八十七岁。在1955年1月,曾参加解放一江山岛的登陆战。韶华时的军旅生涯,情牵梦绕,怀念至今。情不自禁,赋诗抒怀。



童年的夏

□高蓉娥

连续的高温,多地出现热射病。担心住在乡下的老母亲不舍得用空调,于是迎着朝阳踏着晨露,急急往老家赶。汽车行驶在去往一个叫宋家桥的村庄的路上,两边高高的水杉林快速地向后退去,耳旁响起罗大佑《童年》熟悉的旋律,空气中氲氲起思念的味道,关于童年夏天的思绪,铺天盖地地在我脑海里绵延开来……

我们江南童年的夏天是在树上的。小时候家家户户门前屋后都种树,但种植在宅前屋后的树是有讲究的,主要是前面种梓树,后面种朴树,其次是种榆树和桂花。前梓后朴来自谐音“前举后仆”,意思是人们希望家里能中个举人,当官后有仆人跟随。榆树象征着年年有余,桂花象征着非富即贵。大人们坐在大树底下,敞着衣衫摇着蒲扇纳凉,栖息在树上的知了左一声右一声,争先恐后不知疲倦地叫着,像是在给人们配乐。小伙伴们在“知了知了”声中光着膀子赤着脚丫,在树上掏鸟蛋

翻跟斗荡秋千。记得村南头一家王姓人家宅边有一棵大桑树,每年夏天桑葚熟了的时候,我们七八个童年伙伴相约在桑树下,力气大的几个男生抱着桑树一阵猛摇,紫红色的桑果噼哩啪啦从树上掉下来,女生们则在树下面啄啄米似地拣桑果,边拣边往嘴里塞。饱餐一顿后,还不忘口袋里装几个。

我们江南童年的夏天是在河浜里的。我们的村庄沿河而建,一条宽二十多米的涟浦塘自北朝南向远方延伸,河东河西零零散散居住着两个村庄的几十户农户。河边长着茭白和芦苇等水生植物。每年冬天,村里组织村民在河里捞泥,就是用网把河底的污泥捞出来,并作为肥料撒在麦田里。因此那时的河水清澈见底,水桥砖下面随手一摸就是七八颗螺蛳,摸几个几把就可以炒上一碗新鲜可口的酱爆螺蛳。我坐在水桥砖上,浸在水里面的双脚冷不丁被小鱼小蟹啄一下,痒痒的,整个人都好像酥软了。夏天

的傍晚,河浜里人头簇拥,男男女女老老少少都在洗冷水澡。河东头的向河西游,河西头的向河东游。人们一边游泳一边气喘吁吁地交流着家长里短。不会游泳的我要么抱着水桥砖,使劲蹬腿搞出很大的声响和水花,把自己的头发弄得湿漉漉的。要么抱着反扣在水里的木桶,下巴搁在木桶上面,在浅水区悠悠悠哉地徜徉着,直到父母亲左一声右一声呼唤着,才意犹未尽地上岸。

我们江南童年的夏天是在天上的。记忆里夏天的傍晚,我和弟弟在土灶上烧好一大锅南瓜粥,把门前场地打扫得光溜溜的,在老井里吊上一桶井水,凉凉的泼洒在场地上。两人合力把吃饭的桌子搬到场上。父母亲干完活回来,“滋滋滋”三下两下喝完南瓜粥,洗过冷水澡,四个人就坐在桌子上仰望星空,凉风吹拂着我们的脸庞,萤火虫在草丛里忽闪忽闪地为我们打着灯笼。父亲对着夏季星空,告诉我们,正北方一颗亮星是北极星,在